

小时候读《三国演义》

○ 胡启涌

我从未见过这么多书，惊诧得有些手足无措，心想这里一定有《三国演义》连环画卖，便怯生生地走进书店，问工作人员：“有《三国演义》吗？”“有。”工作人员转身从书架上取出两本厚厚的小说《三国演义》给我。在我有限的阅读中，《三国演义》只有连环画，想不到还有书本形式的。正欲开口时，忙碌的工作人员看了一眼书价：“上下册两本，共4元8角。”不容商量的语气硬生生地把我的想法压了回去，我只好硬着头皮掏钱买下。

20世纪80年代初，小镇街上开始有了书店，当时连环画最流行，每页有图有文，我们习惯叫画书。学生很喜欢，常常买来一本全班传阅。同学家有一套48册的《三国演义》连环画，我得知后主动替他做作业套近乎，同学明白我的小心思，从家里偷来给我看，每次只给一册真吊胃口。后来，同学答应把连环画原价转卖给我，于是，我每天脑子里全是筹钱买画书的事，把父母给我的钱省下来还是不够，就偷家里的鸡蛋卖给班上有钱的同学。

那时的父母只关心庄稼的收成，花钱买课外读物被视为“空事”。一次我把刚买来的连环画《桃园结义》带回家，心想一边放牛一边看画书好舒服。可是父亲偏偏安排我与他去割草，抽空看画书的计划自然落空，整个下午我都心心念念着书中的情节，几次走神差点伤到了手指。夜里做完作业后，父母就催我们兄妹睡觉。我躺在床上有书不能看，心里十分难受，又不敢点灯夜读，那时照明用的煤油很金贵，为了省油，家里的灯芯都拧成了一根线。二哥献计说去偷父亲的电筒来看书，为了能读到《桃园结义》，我决定铤而走险，偷偷来到父母的卧室，屏住呼吸爬到床前拿走电筒。为了不让父亲发现，我与二哥罩在被窝里读。在不通风透气的被窝里读书太难受了，不一会儿电筒的玻璃罩上就布满了热气，只好一边擦一边读，书中刘关张桃园结义的情节，让我与二哥忘了难受，读完时满头大汗。画书读完了，电筒的电池耗了不少，光束昏暗了许多。为了不被父亲

察觉，我又悄悄地把电筒送到父亲的床头，虽然没有被发现，仍被吓得热汗直流，二哥笑我：“你头上在冒气，像有一层雾。”

同学隔三岔五地拿一册连环画来，胃口吊得太让人难受了。一天同学神秘兮兮地告诉我，只要一次给他5块钱，他就把家中的《三国演义》连环画全给我。5块钱，够坑人了，山里娃哪有这么多钱。

当年大年三十那天，父亲破例地给了我5元压岁钱，拿到钱后，我的第一反应就是去买《三国演义》连环画，便转身钻进了漫天的大雪里，直往4公里外的同学家跑去。到他家后，同学叫我藏在屋后的草垛下，等他将来画偷出来。草垛无法挡住风雪，双手冻得像十根红萝卜，我不停地哈气取暖，不停地跺着双脚。“三国”太遥远了，不知等了多久，同学才将连环画偷出来，我把5块钱给他后，冒着风雪往家中走去。

天色已晚，一家人都在等我吃晚饭，看见我抱着一包连环画回来时，父亲气愤地说：“今天要不是过年，老子捶你一顿。”我早已冷得全身打颤，父亲的怒吼吓得我脚底一滑，重重地摔在了雪地里，怀中的“三国”散落一地。母亲见状来到雪地里将我扶起，边捡画边念着：“娃儿，莫非这书比过年还重要？”

我有一套二手《三国演义》连环画，消息在同学圈里传开了，都来找我借读，可是最终归还者没有几人，为这事还与几位同学闹翻了脸。于是我暗下决心，凑钱买一套新的，谁也不借。

读五年级时，学校组织了一次春游，去县城郊外参观一个新建的大型水库，这是乡下孩子难遇的一次远游，父亲知道后给了我5元钱，作为全天的吃喝费用。全班学生就挤在一辆货车上，顺着一条沙石路摇摇晃晃地往县城方向开去。快到县城时，货车的排气管出了毛病，浓浓的黑烟熏得我们难受。司机把车勉强开到县城中街，才找到一家修理店。呛够了黑烟的同学们争着下车，大口喘着粗气。缓了一阵后，我扭头一看，背后竟是新华书店，店里满壁是书。我从未见过这么多书，惊诧得有些手足无措，心想这里一定有《三国演义》连环画卖，便怯生生地走进书店，问工作人员：“有《三国演义》吗？”“有。”工作人员转身从书架上取出两本厚厚的小说《三国演义》给我。在我有限的阅读中，《三国演义》只有连环画，想不到还有书本形式的。正欲开口时，忙碌的工作人员看了一眼书价：“上下册两本，共4元8角。”不容商量的语气硬生生地把我的想法压了回去，我只好硬着头皮掏钱买下。书虽然买到手了，却再没钱买吃的了，只好饿着肚子硬撑了一整天。晚上回家，为了不让我父母发现把钱花在“空事”上，我把书放在了同学家。饿肚子的事更不敢说，只好等父母入睡后，悄悄起床吃了两碗冷饭，才制服了“咕咕”乱叫的肚子。

后来，《三国演义》连环画全被我弄丢了，两本泛黄的《三国演义》小说还在书架上。每每看见，就会想起这些事，让我对名著《三国演义》增添了一份别样的喜爱。

享的，又似乎是与熟人无言的共享；是静默的，又似乎内藏万壑松风，让人心潮起伏；亦是治愈通透的，又似乎不受羁绊，空灵无碍。

先说那熟悉的文笔。不同于阅读一个陌生作者的作品，熟人作品文笔的起承转合，不再是需要费力攀爬的山路，而像是十分熟悉的自家小径。不仅熟悉作者的语言技巧，也熟悉其兴趣爱好；一个标题，甚至一句不经意的描写，都能理解作者这里的酣畅淋漓，那里的信马由缰、意在言外；仿佛不再是被动的看客，而是跨越维度，与熟知的伙伴共同见证了他妙笔生花的创作时刻。这时的阅读，不再是“看”，而近乎端酒对饮。

大佐是一只猫

○ 邹冰

不能，店里的坛坛罐罐，经不起大佐折腾。

我站在咖啡店门前，大佐认出我，跑过来用身子蹭我的裤管。在大佐的眼里，我是它的一个熟人，它选择性地遗忘了我对它的蔑视。大佐前面带路，头也不回，它知道我会跟它而来。谁能和一只猫过意不去呢。大佐走到了酒店门前，停下脚步。我明白了，大佐作为猫，想解决冬天过夜的地方，它瞄上了刚装修好的酒店。我推门进店，大佐大摇大摆地跟进来。我坐在沙发上休息，大佐卧在我的脚下。我推门离开，它一纵身跃到沙发上，团起身子睡觉。

后来，大佐夜里住在酒店里，白天回咖啡店。有大佐的咖啡店，招来了一众的女顾客。这样的日子不紧不慢，流水一样在走。有时候，我从咖啡店门前经过，大佐会用眼神和我打招呼。三月

龙首文苑

手
心
心

2026年4月27日 星期一 主编:赵命可
责编:秋川 美编:庞红梅 校对:梅莹 金苗
文化艺术网/数字报 www.whysw.org

A05

文化艺术报

乌糯香里三月三

○ 邱桂丽

每逢三月，我都会想起故乡的三月三——钦州黄屋屯，各家各户乌糯饭蒸腾的香气和圩日民俗。这已成为我内心深处最难忘的印记。

三月三这天，天还没天亮，我常常会被鸡鸣狗吠和炊烟的气息给唤醒。打开老宅那扇木门，江边的雾气湿润如棉絮，轻轻拂面而来。轻薄如纱的晨雾漫过江面，沿着街巷蔓延开来，把镇口那棵百年古榕严严实实地包裹住。

我最爱去镇上韦阿婆家，她制作的乌糯饭最地道。我总喜欢待在她的灶台边。土灶中柴火正旺，在陶瓮内浸泡了一夜的糯米，吸饱了大枫叶汁液，色泽乌黑透亮，散发出清苦的草木芬芳。“阿妹来啦？”阿婆回头笑道，银镯随着搅动的动作轻轻作响。阿婆在包粽子时，总会悄悄为我多放几粒花生，用染红的关草缠好作记号。

这乌糯饭讲究可多了。要选向阳的大枫叶，且是前一日清晨采摘的，叶片还要带着露水的，然后熬煮浓汁，浸泡糯米六个时辰，一刻都不能少。祖辈们说，三月三祭祀祖先必须用这种饭。当阿婆慢慢掀开杉木锅盖，热气携着清香扑面而来，我因凑得太近，鼻尖都被熏红了。

等晨雾渐渐消散，镇上的圩市一下子就热闹起来啦。你瞧，挑担的阿婆、推车的阿公，叔伯婶嫂，还有蹦蹦跳跳的孩童，把街巷挤得满满当当的。“卖乌糯饭咯——”“热乎的发糕哟！”这些叫卖声此起彼伏，不绝于耳。

我和妹妹拉着母亲在人群里穿来穿去。在圩市口的老槐树下，阿婆、婶嫂们围坐在小口扎上，陶盆里泡着各色糯米。红蓝草煮出的胭脂红、黄栀子泡出的清亮黄、紫薯藤熬制的醇厚紫，和糯米原本的白色交织在一起，那色彩，简直五彩斑斓！摆摊的阿婆和婶嫂们朝着我招手：“细妹子，尝一口吧，这可是敬奉天地祖先最好吃的五色饭，吃了能保佑一年平安顺遂呢！”常听阿公说，这祖祖辈辈传下来的糯香供品，藏着方圆几百里路壮家人对生活的祈愿呢。

身着民族服装的年轻小伙子们簇拥欢呼，姑娘们趁大家不注意，迅速抛出绣着莲花的绣球，接住绣球的小伙子就得用歌声回应。村东头的阿哥嗓音那叫一个嘹亮，“榕树叶茂遮云天，壮家姑娘赛天仙”这么一句唱出来，全场沸腾起来，姑娘们的脸颊红得像石榴一样。

板鞋竞速赛道上，汉、壮、瑶各族乡亲组队参赛，三个人绑在一块木板上喊着号子往前跑，有人跌倒了马上就爬起来，大家一起齐声助威，这种感觉非常默契——“像石榴籽般”。“大象拔河”就更热闹了，壮汉们憋红了脸使劲拉拽绳索，那吆喝声把树梢的花瓣都震落了，汗水滴到脚下的泥土里，滋养着代代传承的昂扬气概。

午后，阳光透过榕树叶洒下一片片斑驳的光影，非遗展演现场被围得水泄不通。我在人群里挤着看屯胜雄戏，那戴着“开山神”面具的舞者手持斧钺，步法古朴得就像商周时候传下来的一样。这项“跳岭头”绝技配上八音队的唢呐和锣鼓，声音高亢的时候震得人耳朵都快聋了，低沉的时候又让人心里暖乎乎的。

队长轻轻抚摸着面具上的彩绘，眼神里满是虔诚，说：“傩戏都传承十三代了，以前春耕前就是用它祭祀地母祈求丰收的。现在生活好了，老祖宗的东西可不能丢，得让后辈知道根源在哪。”

暮色慢慢深了，设在农家书屋的红石榴小讲堂的灯光亮起来了。村支书拿着泛黄的歌谣抄本给我们讲故事：“同学们，我们屯就是一个风水宝地，我们的祖先秦代就从中原迁到岭南，我们的习俗和壮家稻作祭祀传统一融合，就有了如今的‘三月三’。这可是民族的根基，可不能忘了。”

后来因为求学、工作，我离开了家乡黄屋屯，去了好多城市。超市里卖的五色糯米饭包装倒是精美，可就是少了粽叶的清苦和糯米的天然香甜；博物馆里的铜鼓演奏，哪能比得上故乡的鼓声震撼啊！

了，我家的猫回来了。

她又说，那只猫在家属院成了“黑社会”，我去家属院寻找，未见大佐的身影，看见一老太买了一大袋的猫粮。问她一个叫大佐的猫，她警惕不作答。

老太在家属院里放的有猫粮，有饮水，搭的有猫窝，一大群流浪猫慵懒地躺在那儿。我喊大佐，有猫的声音在树丛里回应，不见大佐的身影。

再后来，大佐放弃白天来咖啡店“上班”，咖啡店放在外面的猫粮夜里减少，大佐是否夜间光顾，不得而知。后来，没有大佐的任何消息了，大佐在这条街消失得无影无踪。咖啡店员后悔夜里将大佐驱逐出去，我也觉得遗憾。回过头去想，我们是否不应该招惹大佐？大佐，本身就是一只流浪猫，是一个行走江湖、非常老练的猫，也是一只懂得放下身段的猫，它有足够的生存经验。其实，我们不必担心。虽然这样想，总觉得日子里缺点什么。

我每次去咖啡店的时候，有意识地从大佐经过的地方走一圈，边走边回头张望，期待大佐在某一个路口等我，却一直没有等到大佐的身影。

墨耘·曾广闲文专栏

读熟人书（1）

○ 墨耘

又到一年读书季，伴随春日暖阳，当好好享受读书之乐。想起在我的书柜里，有一格是专门存放受赠书籍的。其中，很大一部分是熟人创作的，每每看到它们，都倍感亲切，取下一本，信手翻到一页，目光自由自在地落在一处，心也随之停泊，这便是读“熟人书”了。这“熟”，是光阴与心神的反

复浸润，是人与文字之间，更是人与人之间达成的一种温暖的、无言的默契。这“熟”，是文笔的熟，是哲思的熟，是性情的熟，是那一点点引为同调的、私密的兴趣的熟。这“熟”，像一枚时光的琥珀，每一次凝望，眼前都似乎浮现出熟人的言谈举止，其情趣雅好也被完好地封存其中。读“熟人书”之乐，是独

我目光空洞地坐在咖啡店里。一只猫，为啥强调一只猫，因为，这只猫长相奇特，白底黑背，嘴巴有一圈白，像戴了一个嘴套。

猫旁若无人地走进店里，瞅我一眼，一纵身，跳到椅子上。我和猫对视，猫虎视眈眈地看我。我看它，眼神是凶狠的。我传递的意思：作为猫，你打扰我了。

猫不以为然，弓起腰，朝我吹胡子。

有人提醒我，你坐了猫的专座。我一起身，猫“嗖”一下坐在我的座位上。猫完成这个动作，把自己团成肉球，斜眼看我，眼神里全是不屑。

我是一个懒散惯了的人。上班的时候，有领导管，退休后，开启了猫狗都不理的生活。这只牛皮哄哄的猫，也敢无视我。我不悦，用眼神制止猫的不礼貌，猫却在我的面前打起呼噜。

有人喊大佐，猫从睡梦中把身子绽开来，伸一下懒腰，慢吞吞地朝外走。这只猫叫大佐，是鬼子的名字？猫不会以为自己叫了鬼子的名字，才这般牛气？哼，鬼子早投降了。

我朝猫挥舞拳头，它背对着我，走出老虎的气势。

我对这只猫的印象不好。

大佐是隔壁串串店里的，显然，不是乖巧的宠物猫，应该是一只流浪猫。听人说，猫在一个大雨天走进店里，认定这儿是归宿之地。店家只好收留，猫有了容身之地，开始履行职责，站在门口迎客，气宇轩昂地在店里走来走去，得了一个大佐的名字。大佐对主人顺从，也乖巧，却在每个月的某一天一定会夜不归宿，成为一个谜。忽一天，有母猫带幼崽到店，谜底才揭开。店家一狠心，给猫做了绝育手术。

大佐不是男猫了，无精打采卧在店门口。我从门前经过，得意地气势汹汹地看它。在我挑衅的目光下，大佐垂首低眉，不再摆出高冷的姿势。

后来，如果没有后来，我和大佐就没有接下来的故事。后来，串串店倒闭，大佐搬到了咖啡店。咖啡店员工对大佐有要求，白天可以卧在店里，夜里